

2008年十一月份教會統一查經

經文:使徒行傳十一章 1 節 ~ 十二章 25 節

主題:救恩臨到外邦人

查經目標:學習使徒們敬虔的服事，越是在苦難的日子，越是要有信心，誓將主的福音傳到世界每一個角落。

建議程序:

一、唱詩敬拜 (二十分鐘)

二、讀經：輪流讀 (兩分鐘)

三、禱告 (三分鐘)

四、使用事先設計的問題，帶動分享討論，找出經文的原意和意義，帶來心意的更新，激發生命的轉變。建議按照觀察→解釋→應用步驟來使用相應的問題。(四十五分鐘)

研經筆記要點	參考問題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11:1 – 11:18 彼得以見證勝過奉割禮者的控告 • 11:19 – 11:30 安提阿教會的建立與蒙恩 • 耶路撒冷教會勝過仇敵的逼迫 • 12:1 – 12:5 禱告的原因——希律王的逼害 • 12:6 – 12: 24 禱告的結果——教會的得勝 • 12:25 巴拿巴和掃羅帶同馬可回到安提阿 	<p>請簡述前一章的大意，並思考與本章的關係。</p> <p>觀察: 請瀏覽本次的經文，看看總共可分幾段？</p>
<p>一，11:1 – 11:18 彼得以見證勝過奉割禮者的控告</p> <p>1. 奉割禮者控告彼得和未受割禮的人一同吃飯(1~3 節)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『領受』一詞，原文意指人自願、樂意地接受或學習一些事，並將之緊握、保存；『神的道』即神的話(logos)。 • V2〔背景注解〕『割禮』乃是神與祂的選民猶太人立約的記號(創十七 10)，他們的男嬰于出生後第八天須受割禮。猶太人藉此割禮，表明在他們的身上有神賜福的證據，有別于其它外邦人。 • “和他爭辯”，表明在彼得和奉割禮的門徒之間，興起了意見上尖銳的沖突。 • V3〔背景注解〕舊約禁止猶太人吃不潔淨的食物(利十一章)，外邦人則不受食物典章的限制。猶太人因不知外邦人的食物來源，為免誤食不潔之物，故從來不跟外邦人一起吃飯。但新約時代，基督已廢掉了那些律法上的規條， 	<p>解釋:外邦人也領受了神的道到底是件好事還是壞事？那為什麼卻成了一些人怪罪彼得的借口呢？</p> <p>應用:參腓一 18，請分享在服事主的事工上應有的態度。</p> <p>解釋:參徒十五 1，請解釋那些“奉割禮的門徒”是指哪一群人？</p> <p>解釋:基督徒是否必須行肉身的割禮？『割禮』有何屬</p>

使外邦人得與猶太人合一(弗二 11~18)；神也在異象中，借著示意彼得吃一些不潔淨之物，使他接納外邦人(徒十 9~16；十一 2~10)。

- 『未受割禮之人』指外邦人。

2. 彼得在約帕看見從天上來的異象(4~10 節) (請參閱徒十 9-15)

- 『挨次』指『按著次序』(路一 3)。
- 『城裏』在此不是指城牆裏面，而是指『行政管轄範圍內』；彼得當時是住在海邊的一個家裏(徒十 6)。
- 「魂遊象外」出神，恍惚，激昂，昂奮。
- 『定睛』原文含有『專注地觀看』或『目不轉睛地仔細察看』的意思。
- V8 **〔背景註解〕** 摩西律法中的條例規定，走獸、昆蟲和飛鳥分成潔淨的和
不潔淨的；猶太人不可吃不潔淨的活物(利十一 46~47)。此項飲食條例的設
立用意在於使猶太人和外邦人有所分別，歸神為聖。

3. 彼得遵從聖靈的吩咐與弟兄同去該撒利亞 (11~12 節)

- 「是從該撒利亞差來見我的，」這三個人是哥尼流所打發的(徒十 7~8，
33)，聖靈說是祂所差遣的(徒十 20)。
- 不要疑惑，原文或作『不要分別等類』，意即不要有所歧視。
- V12 **〔背景註解〕** 彼得加上六位弟兄，一共七個人在場。『七』是完全的數
目字，七個人的見證是完全的見證。按當時埃及的法律，要完全證明一個案
件，必須有七個證人；又按照當時羅馬的法律，要證明一件真正重要的文
件，必須有七個印章。因此彼得這句話的意思是說，我們一共有七個見證
人，故這是一個千真萬確的事實。
- 「我們都進了那人的家，」『那人』是指哥尼流(徒十 25)。

4. 彼得得知那人係奉天使的吩咐差人邀請(13~14 節)

- V14 由本節的話可見，在哥尼流尚未從彼得聽見福音以前，無論他的行為
是如何的良善(參徒十 2，4)，仍不能使他得救。
- 「叫你和你的全家得救，」『你的全家』在此應包括哥尼流的家人、伺候
兵、奴隸、親屬密友和一切受邀請來參與聚會的人(徒十 7，24，44)。『得

靈的意義？(西二 11)

解釋：「和他們一同吃飯了」觸犯了什麼條例？

解釋：從第 4 節的“挨次”我們可以看出使徒彼得有怎樣的品格？

應用：當主要托付我們去作一件我們從來沒有作過的事時，我們是否也像彼得一樣說「這是不可能的」呢？我們怎樣來克服服事主的攔阻？

觀察：正當那時是指什麼時候？(參徒十 17~19)。

應用：當我們看見了主觀的異象以後，是否需要客觀的環境(如這裏的三個人來訪)來加以印證，證實我們所見的異象確實是從神來的？

應用：怎樣才能使你和你一家都得救？你得救的有把握嗎？

救』的條件是相信主耶穌，而相信乃是個人的事，誰要得救，誰就必須親自相信主。而這裏說『你和你全家』，並不是說一個人得救，就自動會使他的全家也都得救；乃是說一個人真實的得救，理應影響到他的家人，並且神也樂意作工促成全家得救，這在聖經中有許多的實例(創七 1；書二 18~19；路十九 9；徒十六 15, 31；十八 8)。

5. 彼得見聖靈也降在他們身上，故不敢攔阻神(15~17 節)

- 「我一開講，」不是說彼得剛要開口講話之時，而是說彼得才不過講了一些起頭的話，還要往下繼續說的時候(徒十 34~44)。
- 『降』字的意思是『傾倒在整個人身上』，意指聖靈的澆灌(徒二 17~18)。
- 『當初』指五旬節(徒二 1~4)。聖靈如何在五旬節澆灌在猶太人門徒身上，藉以向不信的猶太人證明，這是出于神的作為；如今聖靈也借著澆灌在外邦人信徒身上，向猶太人信徒證明，這是出于神的作為。
- 「約翰是用水施洗，但你們要受聖靈的洗，」這是主耶穌在徒一 5 的話，引自可一 8。
- 「受聖靈的洗」是耶穌基督職事的標記；就是將悔改且相信主的人浸到聖靈裏，使他們得著神的生命，成為基督的身體—教會(林前十二 13；徒二 2~4)。
- **(背景註解)** 有關聖靈的浸禮在聖經中只出現過兩次：第一次是在五旬節，第二次就是在哥尼流的家。雖然在《使徒行傳》裏記載著許多人接受聖靈，但是，只有這兩次是稱作『在聖靈裏受浸』，這是甚麼緣故呢？因為五旬節是為猶太人，哥尼流家裏是為外邦人；一次是開猶太人的門，一次是開外邦人的門。
- 水浸是舊生命的結束，靈浸是新生命的開始；前者需要悔改(可一 4)，後者需要悔改且相信福音(可一 15)。

6. 眾人就不言語，只歸榮耀與神(18 節)

- 主耶穌是為全人類的罪而死的，因此福音是為全人類的；我們傳福音的對象應當擴及各種族、各階層的人們。

觀察:請解釋聖靈如何在彼得身上作工？

解釋:接受聖靈的浸禮有甚麼重要的意義？

應用:參照彼得在 17 節的話，我們對神的救贖大工應持怎樣的態度？

解釋:眾人就不言語，他們是心悅誠服的嗎？

二、安提阿教會的建立與蒙恩

1. 門徒在安提阿得著很多希臘人信而歸主(19~21 節)

- 『腓尼基』即今黎巴嫩，是在加利利西北部，沿海岸的一條狹長平地，包括推羅和西頓二城。
- 塞浦路斯，小亞西亞南面，地中海的一個大島，又稱居比路。
- 「安提阿，」 『安提阿』在今日土耳其境內，位于地中海的東部，是奧隆特河(Oronte River)的出口處。當時敘利亞境內的產物，皆由這一條河進出；同時也是巴勒斯坦、敘利亞和小亞細亞之間的必經之路。在使徒的時代人口約有五十萬，是當時世界第三大都市，僅次于羅馬和亞力山大，有許多猶太人居住在那裏。
- 古利奈，今屬北非利比亞的城市。
- 「也向希臘人傳講主耶穌，」 『希臘人』指根本不信神的；這是向外邦人傳揚福音的開始，也是教會布道工作的一大突破。
- 「主與他們同在，」 原文作『主的手與他們同在』，表明主親自參與向外邦人傳揚福音的工作。

2. 巴拿巴來到安提阿勸勉眾人(22~23 節)

- 「他們就打發巴拿巴出去，」 耶路撒冷教會派遣巴拿巴的主要目的，是要證實外邦人對福音的接受，是否真實出于神。而教會所打發的人選巴拿巴非常合適，一方面因他的心胸寬大，氣度恢宏(參 23~26 節)；另一方面他也是塞浦路斯人(徒四 36)，由他來了解並幫助這些『塞浦路斯人』(參 20 節)的工作，自然會比別人更加得心應手。
- 「立定心志，」 指心中定意或決志(purpose of heart)。

3. 巴拿巴使許多人歸服主(24 節)

4. 拿巴從大數帶掃羅到安提阿一同教訓門徒(25~26 節)

- 〔背景注解〕掃羅剛信主三年之後，曾上耶路撒冷，想與信徒結交，但大家都怕他，不信他也是個基督徒。惟有巴拿巴接待掃羅，領他去見使徒，因此使掃羅得以與耶路撒冷的信徒們出入來往(徒九 26~28)。知掃羅者，惟巴拿巴也。巴拿巴有知人之明，他深知掃羅才能高于自己，為著建造安提阿教會，需要借助于掃羅的幹才，所以去尋找他。

應用:從那班四散的信徒身上我們能學到什麼？我們對神的事工上又該持怎樣的態度？如果不是主的能力，而光想要靠人的力量來成就福音的事工行嗎？

解釋:參照徒 4 : 36，請解釋巴拿巴是誰？

應用:請從耶路撒冷教會派遣巴拿巴去安提阿這件事上，分享教會對外宣事工的重要性。

解釋:為什麼巴拿巴看見神所賜的恩就歡喜？

觀察:從 V24 對巴拿巴的描述，我們可以看出他是個怎樣的人？

解釋:巴拿巴和掃羅以『教

- 大數，位於今日土耳其的小亚细亚半岛的東南部，位於托魯斯山脈之下、西德奴斯河流往地中海的出海口。是羅馬帝國時期基利家省的首府、使徒保羅的出生地。
- V26〔背景注解〕安提阿在當時是一個色情行業很興盛的城市，那裏有月桂樹女神廟，充斥著偶像和廟妓等邪淫行徑，人們的道德觀念低落，生活糜爛，行為敗壞。當有一班基督徒，在真理上訓練有素，在生活行為上有良好的見證，他們出現在如此的社會環境中，乃是一個非常明顯的對比，因此會被人們當作一群『奇特』的人看待。
- 「找著了，就帶他到安提阿去，」這裏表明巴拿巴所作的有兩件：(1)『找』——尋找人才，發掘人才；(2)『帶』——帶領人才，培養人才。
- 『教訓』是指教導、訓練別人，使之不但『認識』所信的基督，並且『熟稔』作為基督徒所應有的知識和實行；『教訓』在此含有一次再一次的教導和訓練，直到對方完全學會為止的意思。
- (1)『基督』這名乃是超乎萬名之上的名(腓二 9)，因此能與基督這名沾上關係乃是無上的光榮；(2)『基督徒』表明自己是屬於基督的，基督乃是萬主之主，一切信徒都樂意向祂奉獻所有；(3)『基督徒』這名表明裏面充滿基督，外面彰顯基督的人；(4)『基督徒』不但口裏稱呼基督，並且行事以基督的心意為心意。

5. 知亞迦布預言將有大飢荒，果然應驗(27~28 節)

- 「亞迦布，」《使徒行傳》記載他曾兩次述說預告性的預言，均極靈驗(徒廿一 10)。
- 『天下』指當時羅馬帝國的版圖範圍內；先知亞迦布的意思，應不是指羅馬帝國全境，而是指在羅馬帝國境內多處將有饑荒發生。
- 『革老丟』是羅馬的皇帝，在位期間為主後四十一至五十四年。據說猶太地的饑荒，發生在主後四十七至四十八年。

6. 徒捐錢託巴拿巴和掃羅送到眾長老那裏(29~30 節)

- 「照各人的力量捐錢，」財物奉獻應當照著自己的力量而為；不要作難，不要勉強；因為捐得樂意的人，是神所喜愛的(林後九 7)。
- “長老”不是指民間的長老(徒四 5, 9)，而是指教會的長老；此處是《新約聖經》中首次提到教會的長老。長老這一個職分，主要是為著治理教會(提前三 5；五 17)，所以長老又稱監督(徒廿 17, 28)。並且這裏提到『眾長

導』的方式來建造教會，這與當時的其他教會有何不同？

應用:你是否敢于向外人宣稱你自己是基督徒？

解釋:為什麼說成全造就初信的基督徒，乃是一件刻不容緩的燃眉要務？

應用:神喜悅怎樣的奉獻？

<p>老』，表示在一個地方教會裏面，長老是『複數』的，所以一個正常的地方教會，決不可以一人負一切的責任，一人包辦一切的服事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根據聖經，長老們不只負責照管教會的事務，並且也負責牧養並教導神的群羊(徒廿 28；多一 9；彼前五 2)。不過，並非每一位長老都有話語的恩賜，所以長老們的主要職分，仍為『管理』、『照管』神的教會。教會裏面的一切行政、事務、人物、如何主張、如何進行、如何注意，都是由長老們負責照管的。 	
<p>十二章 耶路撒冷教會勝過仇敵的逼迫</p> <p>一、禱告的原因——希律王的逼害：</p> <p>1.使徒雅各被害(1~2 節)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『那時』大概是指前一章巴拿巴和掃羅一同教訓、建造安提阿教會的時候(徒十一 25~26)。 • 『希律王』指希律亞基帕一世，在位時期由主後四十一年至四十四年。他是希律一世(大希律)之孫，治理巴勒斯坦全境。他是亞基帕二世的父親(徒廿五 13) • 『苦害』包括監禁、磨難、責打、戲弄、沒收財產和殺戮等。 • 「用刀殺了，」即斬首，這是羅馬政權合法的行刑方式(太十四 10)。猶太人只能以石頭打死罪犯(徒七 58)。 • 「約翰的哥哥雅各，」主耶穌曾經預言雅各和約翰將要喝祂所喝的杯(太廿 23)，意指他們兩個兄弟將會為著主的見證遭受苦難；雅各是使徒中第一位殉道者，至于約翰則遲至他年老時才被流放到拔摩的海島上(啓一 9)。 <p>2.拘禁使徒彼得(3~4，6 節)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「那時正是除酵的日子，」指逾越節七天的節期，這七天中猶太人須吃無酵餅，故又稱除酵節(出十二 18~20；路廿二 7)；那個時候會有許多猶太人由各地前來耶路撒冷守節。 • 〔背景註解〕「交付四班兵丁看守，」按照羅馬計時法，夜晚有四更，每更由一班兵丁看守，故共有四班。如此嚴密的看守法，一般只適用於特別重要的死刑囚犯，以確保不使其逃獄。 <p>『逾越節』在此處指整個七天的節期。通常在逾越節期間，因為有成千上萬的百姓擁擠在耶路撒冷街道，故執政者不敢冒然公開行刑，以免激發暴亂(太廿六 5；可十四 2)。</p>	<p>解釋:作者路加將本章一至廿四節插入于十一章卅節和十二章廿五節之間，有何目的？</p> <p>應用:從第 6 節彼得在這樣凶險的環境中仍然能夠安心入睡，來分享我們如何也能在大災難來臨時，仍有平安和喜樂。(參徒二 25~26)</p> <p>解釋:從第 5 節看，教會有沒有偏心？是否只為彼得禱告，而未為雅各禱告，以致雅各被殺(2 節)？</p> <p>應用:禱告在我們屬靈生命中起到怎樣的作用？我們在怎樣的情況下要禱告？</p>

3.教會卻為彼得切切的禱告神(5 節)

- 『切切』一詞，是指禱告的迫切和誠摯。『禱告神』原文是『向神禱告』；禱告的對象是神，並不是禱告給人聽的。

二、禱告的結果—教會的得勝

1.神差遣天使救彼得脫離希律的手(7~11 節)

- 『忽然...站在旁邊』表示神的拯救是在人意想不到的時候突然來臨；
- 「束上帶子，」當時人的衣服是長袍式的，白天用帶子將之束緊，以防松脫。到了晚上就寢時，就將帶子解開，才能舒服地睡覺。
- 「醒悟過來」清醒過來。
- 「和猶太百姓一切所盼望的，」『猶太百姓』是指猶太教首領和硬著頸項不肯相信主耶穌的猶太人；他們極力支持希律殺害使徒的計劃，『盼望』能消滅基督教。

2.彼得向教會報告後往別處去(12~17 節)

- 「想了一想，」原文是指一個人對一件事經過很嚴肅的思考。
- **〔背景註解〕**「就往那稱呼馬可的約翰他母親馬利亞家去，」這屋子俗稱『馬可樓』，據推測，主耶穌便是在這裏和門徒們吃最後的晚餐(路廿二 7~11)；主升天後一百二十個門徒聚集禱告的樓房(徒一 13~15)，也可能就是此屋。
- 「在那裏有好些人聚集禱告，」馬利亞的家是當時耶路撒冷教會聚會的地點之一。
- 「出來探聽，」意指出來應門，即回應彼得的敲門聲。
- **〔背景註解〕**「必是他的天使，」猶太人相信每一個人都有一位護衛的天使(太十八 10；來一 14)。

3.希律權勢的紊亂(18~20 節)

- 由 18 節可知，當天使帶領彼得出監的時候，看守的兵丁們都沈睡未醒，這想必也是天使所為。
- 「希律惱怒推羅、西頓的人，」我們不知他為何惱怒，僅推知他或許以截斷糧食供應作為手段，迫使民衆臣服。推羅、西頓盛產木材，但缺糧食，須從加利利輸入，而加利利這時是在希律王的統治下。

應用:從彼得神奇的得救，你是否也盼望神能在你意想不到的時候來救你出苦難？我們現在要做怎樣的預備？

應用:基督徒行事是否也凡事最好『想一想』才能行在神的旨意中？(參路二 19)，

解釋:聖經中提到過幾位馬利亞？分別是誰？

解釋:他們為什麼說羅大瘋了？我們有沒有禱告得著答應的信心？

解釋:使徒彼得為什麼要告訴他們主怎樣領他出監？

應用:從希律的結局我們可

<p>4. 希律最終的慘局(21~23 節)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〔背景註解〕「希律在所定的日子，」按曆史所記載，當時希律選了一特定的日子，就是在羅馬皇帝革老丟的生日，借口慶賀，實則聚眾教訓他們。 • 「這是神的聲音，不是人的聲音，」意指將他當作神一般地稱頌。 • 「希律不歸榮耀給神，」意指他在被百姓恭維之際，欣然接受；自以為是神，對神乃是一種褻瀆。 <p>5. 神的道更加興旺廣傳(24 節)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「神的道日見興旺，」『神的道』即『神的話(logos)』；『興旺』原文的意思是『成長、長大』。神的話是托付給眾信徒，信徒的人數越多、靈命越長進，神的話也就隨著越加增長。所以『興旺』不但是指信主的人數明顯增多，更是指信徒的生命長大成熟。 	<p>以學到什麼屬靈的教訓？(參林前四 6)</p> <p>應用:苦難、窮乏的環境能否阻止福音的廣傳？</p>
<p>三、巴拿巴和掃羅帶馬可回到安提阿(25 節)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「帶著稱呼馬可的約翰同去」他們是帶馬可去安提阿學習事奉主(徒十三 5)，這是年長的同工提攜、訓練、成全後輩聖徒。 	<p>應用:從巴拿巴和掃羅身上我們可以學到什麼？教會和團契當如何來訓練新的同工？</p>

禱告:求主幫助我們能把今天所領受的教導，具體實踐在生活中。